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19-075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 美晨 01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晨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6日、2017年12月0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不超过24个月，将于2019年12月01日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持有情况

截止2018年01月1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大宗交易及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2,828,950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5.60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8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2018年01月11日至2019年01月10日止。

根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7年末的总股本807,262,5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64,581,000.4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

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645,810,00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53,072,510股。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变为41,092,1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任何股票。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已于2019年1月10日届满。根据《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在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在存续期内，由员工持股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出售所持公司股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卖出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上限届满前1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信托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同意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6个月。

（3）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届满前，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过半数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方可实施。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2)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资产管理计划均为货币性资产时，经持有人会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5月29日